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柞行审许发〔2025〕77号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柞水轻工业产业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县城投公司：

你单位《关于申请对柞水轻工业产业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初步设计进行批复的报告》（柞城投发〔2025〕15号）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核，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柞水轻工业产业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 二、建设地点：柞水县小岭镇常湾村。
- 三、建设规模及内容：厂房建筑改造(含研发中心 5010 平

平方米、宿舍楼 5361 平方米、地下消防水池 400 平方米、门房改造)、厂房外立面改造、厂区排污、雨水、电气、给水、消防、路灯等室外工程改造提升、停车位、充电桩等。

四、项目投资：项目概算总投资 2983.56 万元（具体投资以财政部门预算批复为准），详见附表。

五、项目代码：2501-611026-04-01-828837。

请项目单位据此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编制项目施工图，抓紧完善前期工作，尽快开工建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控制建设规模和投资，不得超范围建设，不得超投资建设。

附件：柞水轻工业产业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投资概算表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

柞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5年4月10日印发

共印 8 份

附件:

柞水轻工业产业园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投资概算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申报金额(万元)	核定金额(万元)	备注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	-	2612.77	2612.77	以财政审核为准
	直接工程费			2612.77	2612.77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	228.72	228.72	在规定范围内以实际发生为准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项	1	31.35	31.35	
2	工程设计费	项	1	91.45	91.45	
3	前期工作咨询费	项	1	10.00	10.00	
4	施工监理服务费	项	1	67.93	67.93	
5	招标代理服务费	项	1	13.06	13.06	
6	造价咨询费	项	1	9.93	9.93	
7	施工图审查费	项	1	5.00	5.00	
三	预备费	-	-	142.07	142.07	在规定范围内以实际发生为准
	总计	-	-	2983.56	2983.56	